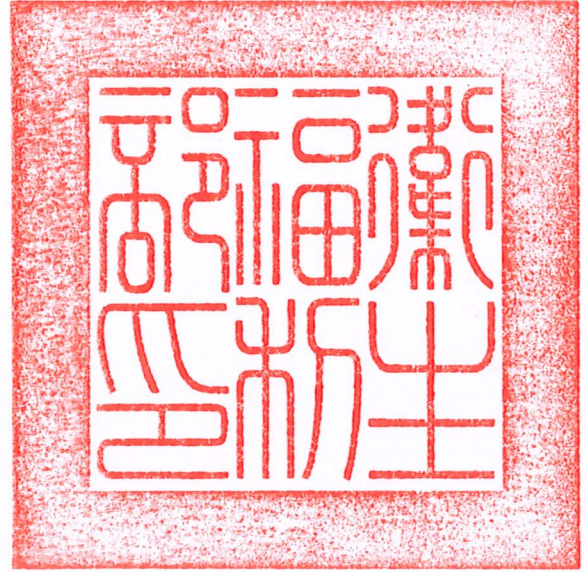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2001408號  
附件：



修正「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資訊欄位申報須知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資訊欄位申報須知」

# 部長陳時中